

2018年6月13日(星期三)上午11時
道路安全議會第170次會議討論摘要

交通意外情況

與 2017 年第一季比較，2018 年第一季：

- 在交通意外中死亡的人數為 50 人。
- 在交通意外中嚴重受傷的人數為 428 人，減少了 174 人。
- 司機導致交通意外的首 5 項成因為：
 1. 駕駛不專注；
 2. 車輛失控；
 3. 跟車太貼；
 4. 不小心轉線；以及
 5. 突然轉向/突然停車以避免碰撞或其他情況。

交通執法情況

與 2017 年第一季比較，2018 年第一季：

- 交通執法總數增加了 9%。
- 對於重點交通執法項目下的違例事項，增加執法的包括單車違例事項(+45%)、違例泊車(+14%)、公共服務車輛違例事項(+10%)、貨車違例事項(+9%)及酒後駕駛(+7%)，而減少執法的包括藥後駕駛(-89%)、行人違例事項(-24%)及非法賽車及超速(-16%)。
- 因為酒後駕駛被捕的司機人數增加了 7%(由 240 人增加至 256 人)。
- 因為藥後駕駛被捕的司機人數減少了 89%(由 9 人減少至 1 人)。

道路安全研究委員會報告

(a) 《道路使用者守則》的修訂

運輸及房屋局和運輸署已於 2018 年 3 月 16 日諮詢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該委員會支持運輸及房屋局/運輸署就《道路使用者守則》提出的修訂，其中一些委員認為《道路使用者守則》的修訂不應被視為附屬法例，以便可以更頻密作出修訂。運輸及房屋局和運輸署會修訂《道路交通條例》(第 374 章)的相關部分，以便授權運輸署署長在憲報公告修訂《道路使用者守則》。運輸及房屋局和運輸署現正草擬有關立法框架，目標是在 2018 年第 4 季向立法會提交建議的法例修訂。

(b) 車上裝置

提倡安裝車上裝置是香港智能城市藍圖的其中一項倡議。運輸署代表報告了有關安裝車上裝置可行性研究的初步結果，並比較了現時在世界上廣泛使用的 3 種車上裝置科技，即無線電頻率辨識器、專用小範圍通訊器及全球導航衛星系統。與會者支持運輸署提出在香港提倡被動無線電頻率辨識器車上裝置的建議，並建議運輸署研究有關車上裝置的更多詳情，例如支援各種繳款方式(例如信用卡及充值卡)的後端系統。

(c) 在交通燈控制的行人過路處安裝為長者及殘疾人士而設的智能裝置

運輸署代表向與會者報告有關裝置實地試驗的最新進展及中期結果。香港大學就有關試驗進行的意見調查顯示，約 70% 的受訪者認為有關智能裝置方便有用。香港大學會繼續協助評估有關實地試驗，並會於 2018 年第 3 季前就於本港其他地區安裝有關智能裝置的準則提出建議。

道路安全宣傳運動委員會報告

(a) 長者行人道路安全運動

長者道路安全問答比賽 2017-18

香港電台第 5 台本年會繼續進行長者行人道路安全運動。有關運動的形式會由問答比賽改為才藝表演，名為「長者道路安全百老匯」。有關活動的啟動禮在 2018 年 7 月 17 日於九龍廣播道香港電台 1 號錄影廠舉行，歡迎各成員出席支持。

(b) 單車安全運動

單車安全訓練計劃 2017-18

單車安全訓練計劃 2017-18 已於 2017 年 6 月 1 日展開。截至 2018 年 4 月 18 日，43 間小學、18 間中學及 4 間青少年非政府組織共舉行了 70 次單車安全訓練課堂，共 3 581 名學生參與，以提高他們的單車技術及安全意識。本財政年度的單車安全訓練計劃會減少至 40 次課堂，以便把資源重新調配予發展其他宣傳渠道，例如社交媒體平台。

(c) 反酒後及反藥後駕駛運動

泊車咪錶宣傳

399 個泊車咪錶上的反酒後駕駛標貼展示期已延長 3 個月，由 2018 年 6 月 1 日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

(d) 專注駕駛運動

道路安全宣傳微電影

微電影《道路工程要注意，時刻警覺莫遲疑(馬路判官 x 修路戰士)》於 2018 年 4 月 19 日起在道路安全議會 YouTube 頻道向公眾播放。

(e) 道路安全議會 YouTube 頻道

道路安全宣傳運動委員會於 2018 年 4 月 13 日的會議上同意成立道路安全議會 YouTube 頻道，以便日後在網上進行宣傳。

(f) 道路安全議會年報 2017

道路安全議會年報 2017 工作小組已於 2018 年 3 月 13 日召開第一次會議，Sam's Freelance 獲選為承辦商。預計年報於 2018 年 7 月底發行。

(g) 在免費熒幕牆播放道路安全電視宣傳短片的音樂牌照續期及更換電視宣傳短片

在維多利亞公園及市政局百周年紀念公園的熒幕牆上播放道路安全電視宣傳短片(1)「長者行人道路安全」及(2)「行人要專注，使用道路勿分心」的音樂牌照已續期半年，由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

(h) 道路安全議會 45 周年典禮

建議於 2018 年 11 月底舉行周年典禮。典禮的形式會改變，在典禮上進行 3 公里家庭步行，預計參加人數約為 1000 至 2000 人，建議費用約為港幣 78 萬。

(i) 就非法使用電動移動設備進行宣傳

有關單張已製作完成，並已送交 5 個警察總區向市民派發。有關網上宣傳已於 2018 年 4 月 24 日展開，為期 1 個月。

(j) 在旅遊巴上展示道路安全宣傳廣告

九龍城警區聯繫 Hong Kong Tourism Association 後，物色到數間旅遊巴公司在每天穿梭本港各區行駛的超過 200 架旅遊巴上，展示道路安全議會的道路安全信息及蛋先生標誌，以宣揚道路安全信息。有關開展禮已於 2018 年 5 月 26 日舉行，由道路安全宣傳運動委員會主席作為主禮嘉賓出席。

(k) 道路安全議會項目統籌員 2018-2020

由於未來數年會推出連串新的宣傳計劃，預計道路安全議會秘書處的工作量會顯著增加。道路安全宣傳運動委員會於 2018 年 4 月 13 日的會議上，同意額外聘請一名項目統籌員以協助秘書處。該名額外項目統籌員已於 2018 年 5 月 1 日受聘，為期 24 個月。

香港保險業聯會潘榮輝先生詢問電動輪椅會否納入宣傳運動。主席請香港警務處及運輸署代表研究有關道路安全事宜，如認為有需要便把有關項目納入。

主席回應道路安全宣傳運動委員會主席馬女士及香港運輸物流學會盧教授就單車安全訓練計劃提出的查詢時表示，道路安全宣傳運動委員會宣傳運動的成效，可於「其他事項」討論。